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函

機關地址：臺北市大安區辛亥路
2段185號3樓
傳 真：(02)23779875

100 掛號

臺北市中正區杭州南路1段15之1號9樓

受 文 者：國立交通大學（代理人：陳
昭誠 專利師）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12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(104)智專一(一)證字第

10472912610號

1047291261001

速 別：
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

附件：專利證書1紙



112927

主旨：發給第102136709號專利案發明 I 514823號專利證書1紙，
自民國107年起，每年應於12月20日屆期前繼續繳納年費，
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104年11月12日所繳證書費及第1至第3年年費辦理。
- 二、有關本局年費繳納通知僅屬提醒性質，非本局法定義務，
嗣後每年年費，不待本局通知，務請依限自行繳納，以維
護台端（貴公司）之權益。

正本：國立交通大學
（代理人：陳昭誠 專利師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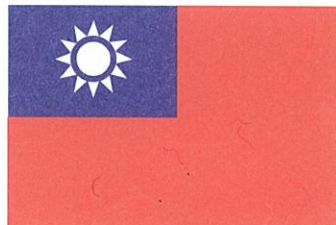
局長 王美花

依照分層負責規定
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



中華民國專利證書

發明第 I 514823 號

發明名稱：基於訊息長度序列之網路流量辨識系統及其方法

專利權人：國立交通大學

發明人：呂俊男、黃俊穎、林盈達、賴源正

專利權期間：自 2015 年 12 月 21 日至 2033 年 10 月 10 日止

上開發明業經專利權人依專利法之規定取得專利權

經濟部智慧財產局

局長

王美花

注意：專利權人未依法繳納年費者，其專利權自原繳費期限屆滿後消滅。

中華民國

104

年

12

月

21

日

